

評鑑中心回應

認可制度的進化與評鑑中心的轉型

■ 文／林劭仁・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品質保證處處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教授

國內高教評鑑歷經數十年的發展與調整，現階段正面臨國內、外政經趨勢與環境變化的挑戰，「進化」與「轉型」的訴求已成為大學評鑑及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的重要課題。針對多位教育界先進對現行評鑑制度與評鑑中心的建議與期許，評鑑中心一方面感謝及虛心接納建言外，也會努力提出因應改善之道。以下彙整多方先進觀點，從「認可制度的進化」與「評鑑中心的轉型」兩方面簡要說明。

認可制度的進化

1. 改變中的 重點

評鑑中心於第一週期系所評鑑時引進美國「認可制」的精神與設計，具有強調自我評鑑、同儕檢視、實地訪視、專業機構認可，及循環週期等特徵，故在制度的設計上以既定標準作為基本門檻，並倚重專家同儕及自我檢視的方式，來確保學校或系所辦學品質，推行以來，也的確曾出現前述多位先進提出的缺點。

彙整來說，主要是過分重視系統框架，忽略過程與目標，使得形式勝於實質，無法符合大學多元的現況。不過這些問題在歷經先前評鑑與多次檢討後已有所改善，特別是101年起教育部推動大學自辦外部評鑑，以及第二週期起的系所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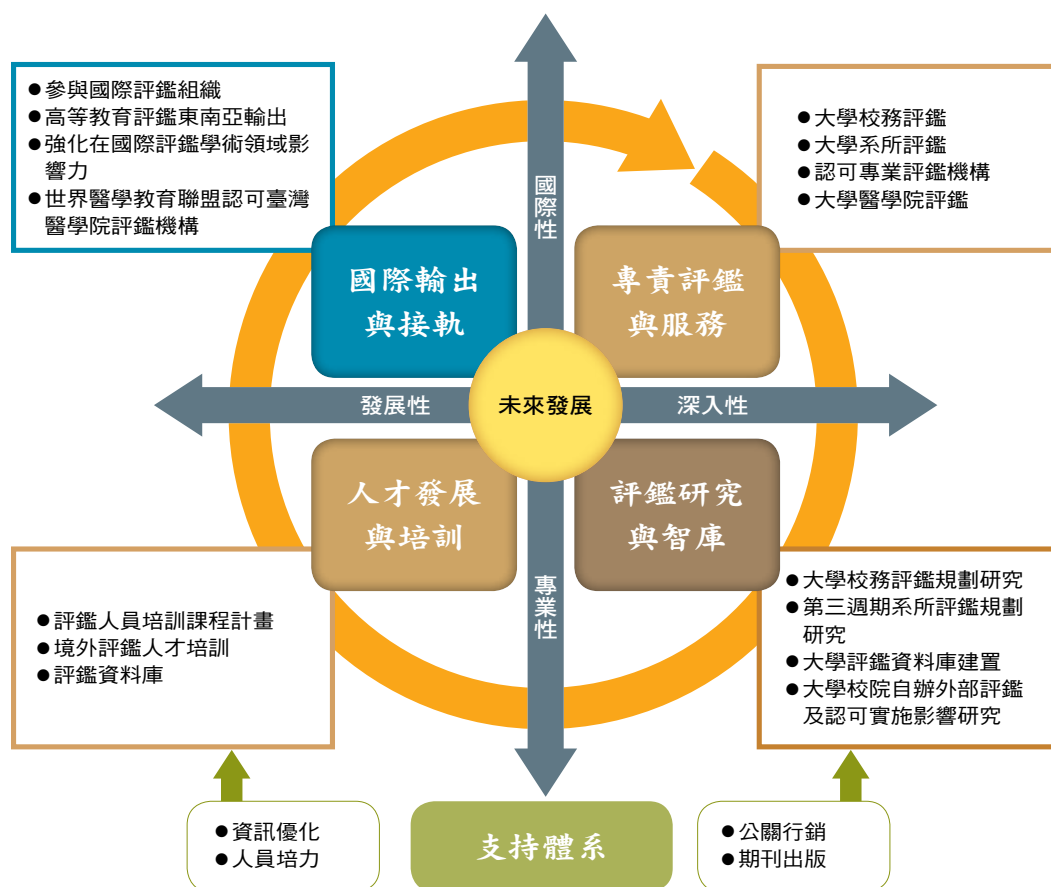
鑑，都已經賦予學校更多彈性，也鼓勵學校能自我比較與成長。

對於下一輪評鑑，評鑑中心也開始考量對不同類型、規模的學校採用不同的評鑑方式，讓評鑑更符合學校差異化與多元化的需求。若我們回歸認可制的核心精神，評鑑中心會持續致力於二個重點的改善，一是如何落實自我與外部檢視的成效，降低制度設計與理念的誤差；其次則是如何有效提升評鑑委員的評鑑素養，發揮專家同儕的專業認可功能。

2. 新週期的 具體簡化

過去幾年的評鑑已讓各大學普遍建置好基礎設施與校務治理機制，也大致熟悉評鑑的形態與方式，因此評鑑中心改善認可制度的作法之一，是讓評鑑逐漸淡化績效考核或政策操控的功能，轉而陪伴與協助大學落實自我品保的任務，讓大學能在較精簡與自主的前提下，依據自身辦學目標、特色與資源運用自我評估成長。

以第二週期校務評鑑為例，具體的改變首先是簡化評鑑項目與指標，由原先五大項48個參考指標，減為四大項14個核心指標，並讓學校有自行增加或調整項目的空間，內容上也不再提供效標內涵及最佳實務的規範，僅提供檢核重點供參考，鼓勵學校自行探索及陳述特色。



圖一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未來發展架構圖

其次為**簡化學校文書工作**，學校基本資料由評鑑中心自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輸出，直接提供給評鑑委員，學校因平常已有維護校庫資料，可減少一次性資料準備的負擔；而師生問卷調查，則改為學校提供名冊，由評鑑中心整理抽樣，減少學校事前彙整名冊的作業。

這些簡化期望能降低學校資料準備的負擔，再搭配評鑑委員的實地訪視，來評估學校整體表現。畢竟單以書面審查會缺乏對資料真實性的驗證，而實地訪視會豐富價值判斷的基礎，對話交流的功能也不容易被書面審查完全取代。因此，**若只進行書審，不僅與認可精神不相符合，與媒體經常進行排名、只看數字評量而做成一個單純名次的方式，也無太大區別了。**

在評鑑委員資格上，則是會**更審慎遴聘評鑑委員及召集人**，兼重委員學科專業、評鑑素養，以及人格特質，再輔以更實質有效的培訓課程。評

鑑因為透過委員的價值判斷而能對學校有所建議，所以好的建議除學科理論的理想與堅持外，更須顧及實務運用的價值及可行性。此種評鑑素養需要實際工作經驗的累積，從調適與衝突經驗中獲得學習成長，故**提升評鑑委員的評鑑素養一直是評鑑中心持續追求的重要目標。**

3. 更重學生學習成效的呈現

此外，評鑑中心也高度認同多位先進對學生學習成效的關切，除了第一週期校務評鑑及第二週期系所評鑑都以學生學習成效為主軸外，第二週期校務評鑑更將「辦學成效」規劃成一大項目，內含校務治理經營、教師教學與學術，以及學生學習表現等三方面成效的展現。期待經過這些年的投入，學校能再自我檢視機制運作與教學成果，並以日常性、公開透明的態度整理分析資訊，特別是在校務研究（Institutional Research, IR）上的投入與成效，包括如何盤點與

分析有意義的資訊，為校務治理提供參考，以及如何進行證據本位的學生學習成效評估。**評鑑最終要能引導學校辦學的自我精進，並深化學校自我品質保證的文化與素養。**

評鑑中心的轉型

至於評鑑中心未來的角色與定位，也是多位先進關心的焦點。事實上，評鑑中心近二年在教育部、董事會，以及同仁的多次討論下，參酌多方意見，已發展出較明確的定位與發展方向。圖一揭櫫評鑑中心未來發展的四個主軸，分別是「專責評鑑與服務」、「國際輸出與接軌」、「人才發展與培訓」，以及「評鑑研究與智庫」，並以深入性、國際性、發展性，與專業性為原則。

1. 專責評鑑與服務

「專責評鑑與服務」為執行國內高教評鑑及提供服務，包括大學校務及系所評鑑、統合視導、師資培育評鑑、醫學院評鑑、專業評鑑機構的認可等，盡力完成身為國家專業認可機構的責任。此些工作過去因國內大規模評鑑種類與數量多，幾乎是評鑑中心的主要業務。但因系所評鑑逐漸轉由學校自評，以及其他評鑑業務也慢慢減少，此部分未來僅會是評鑑中心四大工作主軸之一。

2. 國際輸出與接軌

其次是「國際輸出與接軌」，目的在強化臺灣評鑑與國際的接軌。評鑑中心近年與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際網絡（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 Agencies in Higher Education, INQAAHE）、亞太品質網絡（Asia-Pacific Quality Network, APQN）等國際品保組織皆有許多互動，除已成為會員外，也扮演重要角色，成為國際評鑑網絡的一份子。

另外，評鑑中心也將與「歐洲高等教育認可

聯盟」（European Consortium for Accreditation in higher education, ECA），以及日本、印度、香港等國家／地區的品保機構合作，推動聯合評鑑，相互承認認可結果；未來並希望配合政府南向政策，輸出臺灣評鑑經驗至東南亞國家，提升評鑑研究影響力。

3. 人才發展與培訓

至於「人才發展與培訓」的重點在提升評鑑人員、評鑑委員及相關評鑑工作者的專業知能，今(2016)年起預計會透過一系列的分區座談、研習營、工作坊等方式，主動與學校分享及交換評鑑知識，深入了解各校對評鑑的正反意見，及對評鑑中心的建議，以激發學校正向的評鑑思維，提升學校評鑑文化，增進人員評鑑素養。

4. 評鑑研究與智庫

而「評鑑研究與智庫」則透過各類型專案計畫提供政策規劃與執行的參考，包括對校務及系所評鑑實施後的結果評估、高等教育校務研究規劃、評鑑資料庫建置、大學校院自辦外部評鑑及認可實施影響研究等。

除此之外，評鑑中心也努力完備內部支持體系，特別在資訊系統優化、內部人員培力、外部公關行銷，以及定期性刊物出版等方面，作為評鑑中心推動評鑑業務的有力後盾。

持續進化與轉型 精進高教評鑑品質

高教評鑑中心從2005年成立至今已走過十個寒暑，回首過去的辛苦耕耘與付出，已經為國內高教評鑑豎立穩固的基礎，並在國際評鑑網絡上獲得初步成果。身為國家專業評鑑機構，評鑑中心對各界的期盼責無旁貸，會持續廣納意見，謹慎檢討評鑑制度規劃與執行，進化出符合趨勢與脈動的制度；並隨時檢視自我存在的價值與目的，持續推動國內高教評鑑品質的精進。🌟